2
算外资本性支出，同意追加该笔预算。关联董事骆继荣先生、伍宏铭先生、田巧先
生回避表决。
本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 1 次专门会议审核通过。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3 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
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
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50）。
三、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
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：
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通知内容详见
2025 年 12 月 13 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
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广日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
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51）。
特此公告。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